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忻政办函〔2024〕62号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单位：

《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组织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和省、市人才工作会议精神，通过举办全市性综合技能赛事活动，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对促进技能人才培养、评价、激励和弘扬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的重要作用，引导全社会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领军人才，为全方位推动忻州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决定举办“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大赛主题

匠心铸就梦想 技能点亮人生

二、大赛原则和形式

坚持公开、公平、共赢、节俭的原则，采取技能竞赛的形式，全方位、多维度面向社会宣传我市技能人才风采。

三、大赛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安排

拟于9月下旬举办，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比赛地点

各项目比赛地点另行通知。

四、大赛项目

本次大赛竞赛项目主要围绕省赛、国赛职业（工种）和民

生领域带动就业成效明显的相关技能项目，结合我市职业技能培训实际，拟确定我市 11 个比赛项目。具体为：

忻州月嫂（育婴员）、健康和社会照护、社会体育指导（健身）、烹饪（中餐）、茶艺、电工、钳工、焊接、数控车、平面设计技术、网络营销。

最终比赛项目根据实际报名情况确定，原则上报名人数少于 30 人的项目不安排市级竞赛。

五、报名条件

（一）参赛对象

凡年满 16 周岁以上（2008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在我市从事相关专业、职业（工种）的城乡各类劳动者、院校师生，不受学历、工作经验限制，均可报名参赛。

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三晋技术能手”称号或已获得前五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的选手，均可以选手身份参加大赛，但其市级决赛成绩仅作为选拔参加第六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的依据，不参与本次大赛荣誉及奖励，所占位次依次递补。

（二）报名及组队方式

1、大赛以各县（市、区）或市直部门（行业）为单位组成代表队。各代表队设领队、联络员各 1 人，每个赛项限报参赛选手 5 人(团队双人赛项为 3 组)、指导教练 1 人。

2、参赛人员只能以一种方式报名参赛。按照属地原则，向所在地人社部门或市直部门（行业）报名参赛（附件 2）。

3、各县（市、区）或市直部门（行业）负责组织初选、初赛，要优先推荐脱贫劳动力或专业镇培育建设、特色劳务品牌培训输出人才参赛，并按时组织本代表队参加市级大赛（附件3）。

4、各参赛代表队要对照市赛11个职业（工种）项目，围绕特色品牌、技能特长筛选报送参赛项目，各代表队参赛职业（工种）项目不得少于5项。大赛组委会将综合报名情况（原则上每项目报名人数不少于30人）确定最终比赛项目。

六、技术工作

（一）本次大赛只进行实际操作技能比赛，不单独设立理论考核，将理论考核融入实际操作技能考核。竞赛试题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命制，命题参照各赛项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高级工要求或省赛、国赛各项目技术要求。技术文件于比赛前通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公布。

（二）每个竞赛工种选聘行业领域内具有国家级、省级裁判资格的人员担任比赛裁判组长，其他裁判具备各职业（工种）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三级（高级工）的理论和技能水平。

七、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个人奖、团体奖和特殊贡献奖三类。

（一）个人奖

1、每个比赛项目（参赛选手不低于30人）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颁发名次荣誉证书，其余参赛选手

颁发优胜奖证书，选手排名原则上不并列。

2、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三名的选手，按规定颁发或晋升相应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分别给予 5000 元、3000 元、2000 元的奖励（含税）。

3、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五名的选手，确定为我市参加下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储备选手和集训选手，代表我市参加全省职业技能大赛。

（二）团体奖

团体奖仅对各县（市、区）参赛队进行排序，部门（行业）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

奖励办法：对获得团体总分前 3 名的代表队颁发团体优胜奖牌匾，第 4—6 名参赛队颁发优秀组织奖牌匾，其余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

计分办法：以各代表队“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计算团体总分，总分相同时，按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的顺序进行排序。其中，参赛人数分为每名参赛选手计 1 分，满额参赛全部项目得满分。选手名次分为第 1 名加 20 分，第 2 名加 15 分，第 3 名加 10 分，第 4—6 名加 5 分，第 7—10 名加 3 分，第 10 名及以后加 1 分。

（三）特殊贡献奖

1、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颁发“特殊贡献奖”牌匾。

2、对各项目第 1—3 名获得者的指导教练，颁发“优秀指导

教练”证书。

3、对在组织、执裁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优秀工作者”和“优秀裁判员”证书。

九、组织实施

（一）组织机构

成立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附件1），负责确定大赛方案，组织、协调、指导、研究大赛相关工作事宜。组委会下设技能大赛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实施单位

主办单位：忻州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体育局、市商务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广播电视台、忻州日报社、市高级技工学校。

（三）职责分工

市人社局负责大赛的宣传动员、统筹协调、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竞赛指导等相关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职业院校相关专业学生参赛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工信局（市国资委）负责市直企业、驻忻企业和监管企业职工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民政局负责养老服务领域从业人员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财政局负责大赛的经费保障和赛事经费的评估工作。

市交通运输局配合做好职业技能大赛的前期宣传，依托出租车、公交车悬挂海报、横幅、标语、字幕飞播等形式，营造参赛的氛围。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新型职业农民、致富带头人、高素质农民和脱贫劳动力等群体的宣传动员和报名参赛工作。

市体育局负责社会体育指导（健身）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商务局负责网络营销领域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妇联负责“忻州月嫂”品牌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组织报名和参赛工作。

市总工会负责配合市人社部门完成大赛相关工作，按规定对取得突出成绩的获奖选手予以表彰奖励。

团市委负责各类青年群体的宣传动员、报名参赛工作。

市广播电视台、忻州日报社负责发布大赛公告，开辟专版、专栏并选派记者全程做好赛事期间的宣传报道。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本区域内大赛的宣传发动、组织初赛和组队参赛等事宜，联系、指导本区域承办赛点做好大赛相关工作。

十、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为保证大赛圆满成功举办，大赛组委会要细化分解任务，采取定期会议和集中办公等形式调度工作，确保大赛各项任务按时序落实。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分工，认真履职，紧密配合，切实做好各项工作。

(二)积极做好大赛的宣传发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做好大赛宣传动员，全方位、多角度持续宣传备赛、参赛情况和先进典型，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引导广大劳动者积极参赛，提升技能，特别要加大本地脱贫劳动力的推荐选拔和参赛力度。

(三)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费。各代表队食宿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往返交通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各参赛单位自行承担并购买。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任哲雨 赵帅
电话：0350-3333677
邮箱：xzsjnbgs@163.com

附件：1.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2.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
3.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

附件 1

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主任：贾玲香 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张建平 市政府督查专员
 韩斌 市人社局局长
成员：赵宏伟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新闻办主任
 电视台台长
 刘新明 市教育局局长
 王卓 市工信局局长
 武革慧 市民政局局长
 赵霆 市财政局局长
 左百胜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朱清云 市商务局局长
 杨春枝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刘江 市体育局局长
 栗艳秋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胡蕙 团市委书记
 邢雨花 市妇联主席
 薄小伟 忻州日报社社长
 刘志勇 市人社局副局长

附件 2

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近期免冠一寸红底 电子照片
学历		民族		政治面貌		
本人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手机			
所在单位、学校、企业			邮箱			
户籍地或现居住地						
现有职业资格证书名称、等级		参赛职业 (项目)				
曾获得荣誉						
有无不适宜参赛疾病	此栏为必填项					
各县(市、区)人社局或企业(行业)意见	(章) 年 月 日					
大赛组委会意见	(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报名表复印有效。 2、正式比赛时，选手需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核查。					

附件 3

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

报名单位：（盖章） 领队：_____ 手机：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参赛职业 (工种) 项目	本人身份 (学生、教 师、职工、 农民、其他)	所在单位	单位性质 (机关、 事业单位、高职院 校、中职院、国 有企业、非公企 业)	手机号	指导 教练	备注

备注：领队为必填（可兼任）；指导教练栏中，有教练的填教练姓名，无教练的此栏空缺不填。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

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19日印发

共印85份

